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新建喷漆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1月20日，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隔膜涂覆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方、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验收监测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位于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增家路8号，注册资本1280万元整，经营范围：电动机车制造技术的研发及转让，全地形车、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摩托车及零配件、电动自行车的研发、制造、销售，策划组织摩托车文化主题活动、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服饰的销售，百货的网上贸易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为完善生产配套、提高生产效率，汉德公司投资200万元在厂内现有空置车间新建喷漆生产线项目，形成年喷漆摩托车外壳等零部件6万套的生产能力。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于2021年4月开工建设，2021年7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现具备年喷漆摩托车外壳等零部件6万套的生产规模。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已全部建成，实际生产负荷可以达到环评设计要求的75%以上，满足“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可以开展本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项目已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通过常州溧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溧经信备〔2017〕24 号）。项目名称：新建喷漆生产线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编制完成《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新建喷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21〕40 号）。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5%。

（四）验收范围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年喷涂摩托车外壳等零配件 60000 套。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喷漆房数量发生变动，原环评中 4 个 3m*2.4m*2.8m、2 个 6m*2.4m*2.8m 的喷漆房，实际有 2 个 4m*2.4m*2.8m、2 个 6m*2.4m*2.8m、1 个 2m*2.4m*2m，企业因考虑实际生产需求及车间布局设计，将 2 个 4m*2.4m*2.8m 和 1 个 2m*2.4m*2m 的喷漆房替换了环评中 4 个 3m*2.4m*2.8m 的喷漆房，现有的喷漆房满足企业实际生产需求，不影响生产产能，不新增污染物。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已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设计、建设、完善厂区给排水系统。加强车间管理，减少跑冒滴漏。生活污水接管至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喷涂线喷漆、补漆、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漆雾及天然气燃烧废气。喷涂线喷漆、补漆、烘干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与天然气燃烧废气一起通过 1#排气筒排入大气环境，其他未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喷涂线各生产设备运作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厂房隔声；厂区绿化隔声；对水泵、风机基础采取防振措施等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废擦拭抹布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漆渣、废包装桶、废过滤棉、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喷漆区域废拖把、含油废抹布、废手套委托江苏利之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设立一个固废贮存处；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于车间二外西北侧建有一个 22m² 的危废仓库。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企业已完成应急预案备案。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废气排放口、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均已规范化设置，并粘贴规范化标识牌。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口 W1 中 COD、SS、NH₃-N、TP、TN、动植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溧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厂接管标准。

2. 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 1#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表 1 标准，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2862-2016）表 1 标准。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最高浓度值符合《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2862-2016）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值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表 3 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2 要求。

3. 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废水中各污染因子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气中各污染因子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废水达标排放，对周边水体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 4、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新建喷漆生产线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危废收集、暂存管理，做好各类台账，及时申报危废管理计划，规范处置各类危废。
- 2、加强废气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0日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新建喷漆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1年11月20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何兴东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	车间主任	13509979493	何兴东
专家组	俞洪斌	溧阳市环境检测站	高工	13701483703	俞洪斌
	洪伟	常州市大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57586648	洪伟
		溧阳市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054940	
与会 人员	蒋惠兰	江苏裁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861553222	蒋惠兰
	黄倩阳	溧阳市天益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3961483583	黄倩阳